民权县脱贫攻坚指挥部文件

民脱指〔2020〕17号

民权县脱贫攻坚指挥部

关于印发《民权县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

资金调整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县委各部委，县直各单位，各人民团体：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室《关于做好2020年度贫困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编报工作的通知》（豫财农综〔2020〕6号）以及省有关调整方案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编制了《民权县2020年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调整实施方案》，现予以印发。

 民权县脱贫攻坚指挥部

 2020年8月31日

民权县2020年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调整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河南省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电视电话会议、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推进脱贫攻坚片区调度会议精神，聚集“两不愁三保障”，加大产业扶贫力度，提高我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紧密结合，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度贫困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编报工作的通知》（豫财农综〔2020〕6号）以及方案调整要求，以及《河南省开展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实施办法》(豫办﹝2018﹞35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压实贫困县“四个不摘”重要指示，全面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脱贫攻坚的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民权县“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提高防控疫情下贫困农户增收力度，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针，合理确定统筹整合资金，提高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用于产业项目占比，撬动金融资本和社会帮扶资金投入扶贫开发，着力增强贫困人口“造血”能力，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圆满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适当安排资金用于以村容村貌干净整洁为目标的必要的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促进乡村振兴，进一步巩固贫困县脱贫摘帽工作成果。

二、基本原则

**（一）解放思想，锐意改革。**围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目标，大胆创新、主动作为，做到“大类间打通，跨类别使用”，注重项目绩效监控，积极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集中财力支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共奔小康。

**（二）统筹协调，权责匹配。**做到上下统筹、条块统筹，坚持以统筹财政涉农资金为主体，带动统筹其他财政资金、金融资金和社会资金，以及各种资源和各方面力量，做到以县级为主体统筹整合使用资金，增强县级统筹功能，合理界定各部门职能职责，合力支持资金统筹整合工作。

**（三）精准发力，注重实效。**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与脱贫成效紧密挂钩，精确瞄准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加强扶贫资产管理，规范运营管护，明确收益分配，着力增强贫困人口自我发展能力，改善贫困人口生产生活条件。

**（四）公开透明，接受监督。**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工作做到各项制度、方案公开，资金来源公开，资金分配公开，实施项目公开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三、脱贫目标

2020年度，围绕转移就业、产业扶持、社会保障、特殊救助等路径，通过产业发展、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等项目的实施，积极创新扶贫资金统、用、管、评工作机制，努力探索能推广、可复制的长效工作机制，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上年度统筹整合资金情况，在“因需而整”的前提下做到“应整尽整”，剔除不可比因素，并根据有关精神较上年度下达资金数额，经测算计划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41500万元，确保民权县2020年脱贫成效再巩固、再提高。

四、整合资金来源及规模

2020年，民权县计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41500万元，其中：

（1）统筹整合中央财政资金：按照豫办〔2018〕35号文件确定的范围执行，17大项资金及省级相应安排的配套资金全部纳入整合范围。对于中央相关部门安排的试点类项目资金，在优先保障试点任务圆满完成的基础上，将其纳入统筹整合使用范围。根据资金上年度下达情况，2020年度计划统筹中央财政资金23697万元，其中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0224万元。

（2）统筹整合省级财政安排的涉农资金：省级财政预算安排的用于农村生产生活基础设施、产业发展、部分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和生态环保方面的13大项资金，纳入统筹整合范围。根据资金上年度下达情况，2020年计划统筹整合使用省级财政资金7500万元，其中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100万元。

（3）统筹整合市级财政安排的涉农资金：市级财政安排的用于农村基础设施等13项涉农财政资金。根据资金上年度下达情况，2020年计划统筹整合市级财政资金4303万元，其中财政专项扶贫资金3984万元。

（4）统筹整合县本级财政安排的相关涉农资金：我县结合实际，进一步加大本级安排的涉农资金整合力度，明确可统筹整合用于脱贫攻坚的资金范围。2020年，安排县级资金6000万元，其中财政专项扶贫资金6000万元。

（5）支持各部门统筹结余结转资金用于实施脱贫攻坚工程。严格落实国务院关于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的各项要求，推进结余结转资金的统筹使用。攻坚期内，对财政净结余资金和结转一年以上未用完的结余资金，财政部门将收回，优先用于实施脱贫攻坚工程；对不足一年的结转资金，不需按原用途使用的，可按规定履行报备程序后，由县财政收回，统筹用于实施脱贫攻坚工程。

（6）本次统筹整合涉农资金调整实施方案，若本年度统筹资金无缺口，除上级有明确要求外，原则上9月份以后下达的可统筹整合资金当年不再统筹整合。

五、具体建设任务与资金安排使用

**（一）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

2020年农业农村基础设施类项目计划投资21705.38万元，其中：计划使用中央资金12864.86万元，省级资金4096.94万元，市级资金2684.3万元，县级资金2059.28万元。

**（1）乡村道路项目**。安排统筹整合资金1418.42万元，具体建设任务如下：

**①续建2018年农村道路（质保金）项目**

**建设任务：**2018年度招标实施，共计300.3公里，本年度安排1100万元。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110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3月10日开始复验，2020年3月20日完成复验，2020年3月30日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通过资金拨付安排，确保项目完整建设。有效缓解2366名贫困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出行难问题，便于群众致富。

**②续建2019年村组道路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3.5～4.5米宽，6%冷再生或10%水泥稳定土垫层，12-18CM厚混凝土道路23公里。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2700万元。

**时间进度**：2019年11月1日已完成招标，2019年11月开工建设，2020年5月份完工，2020年6月15日前完成验收。

**绩效目标**：通过贫困村道路建设，确保每个行政村都有一条连通外界便捷通道，有效缓解1950名贫困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出行难问题，便于群众致富。

**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

**③2020年扶贫产业道路及村组道路**

**建设任务：**建设3.5～4.5米宽，6%冷再生或10%水泥稳定土垫层，15-18CM厚产业扶贫混凝土道路70.5公里，解决贫困农村产业扶贫区道路不通问题。

**资金安排**：投入资金6891.6万元。其中使用中央资金2174.86万元，省级资金906.94万元，市级资金2084.3万元，县级资金1725.5万元。

**时间进度：** 2020年4月25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30日开工，2020年6月30日完工，2020年7月15日完成验收。

**绩效目标：**通过产业扶贫道路建设，确保乡镇扶贫种植、养殖、加工等产业项目区之间道路贯通，有效解决15257人贫困群众生产、销售等出行中困难问题，便于群众致富。

**责任单位**：县交通局及各有关乡镇。

**④民权县2020年田间道路建设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花园、孙六、老颜集、王庄寨4乡镇4米宽，6%冷再生或8%水泥稳定土垫层，18CM厚混凝土道路41.2公里。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310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5月30日完成招标，2020年6月20日开工，2020年10月20日完工。

**绩效目标：**该村通过道路建设，有效推进农田项目建设，改善田间耕作道路，促进国家粮食安全，促进5500名贫困群众增产增收，便于群众脱贫致富。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⑤2020年野岗镇孟庄村村组道路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3.5～4.5米宽，6%冷再生或10%水泥稳定土垫层，18CM厚混凝土道路0.5公里。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5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9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16日开工，2020年4月30日完工，2020年5月份验收。

**绩效目标：**该村通过道路建设，改善人居环境，缓解该村339名贫困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出行难问题，便于群众致富。

**责任单位：**野岗镇政府。

**⑥2020年野岗镇杨堂村村组道路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宽3.5～4.5米宽，6%冷再生或10%水泥稳定土垫层，18CM厚混凝土道路0.5公里。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5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9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16日开工，2020年4月30日完工，2020年5月份验收。

**绩效目标：**该村通过道路建设，改善人居环境，缓解该村126名贫困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出行难问题，便于群众致富。

**责任单位：**野岗镇政府。

**⑦2020年孙六镇刘炳庄村村组道路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村内人行道路0.5公里。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5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3月20日完成招标，2020年3月27日开工，2020年4月30日完工，2020年5月份验收。

**绩效目标：**该村通过道路建设，改善人居环境，缓解该村169名贫困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出行难问题，便于群众致富。

**责任单位：**孙六镇政府。

**⑧2020年民权县白云寺贫困林场道路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宽3米宽，6%冷再生或10%水泥稳定土垫层，18CM厚混凝土道路0.5公里。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3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9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16日开工，2020年4月30日完工，2020年5月份验收。

**绩效目标：**该村通过道路建设，有效推进新农村建设，改善人居环境，缓解该村30名贫困林场职工生产生活中的出行难问题，便于群众致富。

**责任单位：**县林业局白云寺林场。

**⑨2020年农村道路维修养护项目**

**建设任务：**组织贫困群众采取以工代赈方式维修养护以前年度农村道路1050公里，实施路肩培土、路面保洁、损毁工程维修等，保持公路完好率，同时促进贫困农户劳动增收。

**资金安排：**使用县级资金206.82万元。

**时间进度：**项目不需招标，2020年3月份开工，2020年6月份完工，2020年7月份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通过对农村公路设施养护，增加了好路率和使用年限，提高了公益项目效益，促进新农村建设和人居环境改善。同时通过以工代赈方式可吸纳不能外出务工的700多户贫困人口家门口就业，人均年增加收入5000元以上。

**责任单位：**县交通局

**（2）农田水利项目。**共安排资金3766.96万元，具体如下：

**①2019年农村饮水安全提升工程**

**建设任务：**北关镇、龙塘镇、绿洲街道办事处等17个乡镇、街道办23处水厂（供水站）规划新打水源井7眼，新购置安装消毒除氟设备35套、维修消毒除氟设备13套，安装取水设备启动柜12套，管网延伸25.691km。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690万元，市级资金500万元，共119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15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20日开工，2020年10月20日完工，2020年10月30日验收完成。

**绩效目标：**通过新打水源井，可有效缓解原水源井设备老化、供水不足情况，有效改善10997户贫困户、38492人贫困人口饮水不安全问题，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

**责任单位：**民权县水利局

**②农田水利项目资金2350万元**

**建设任务：**新建提灌站2座，桥（涵）112座，水闸4座，机井304眼。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235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20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25日开工，2020年6月30日完工，2020年7月10日开始验收。

**绩效目标：**有效改善灌溉面积6.4万亩，农作物亩增产120斤，受益贫困户12032户、贫困人口40408人。

**责任单位**：县水利局。

**③民权县2019年度农田水利质保金项目**

**建设任务：**支付2019年度农田水利项目未安排的项目质保金100万元（原项目2000万元，2019年已安排1900万元）。

**资金安排：**使用市级资金100万元。

**时间进度：**本项目无需招标，2020年8月份复验完成，9月份资金拨付完成。

**绩效目标：**安排项目质保金，保证项目完整性，解决农民工工资保障，受益贫困户305人。

**④民权县2020年小型农田水利维修养护项目**

**建设任务：**组织聘用贫困户通过以工代赈形式对以前年度有损毁现象的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的硬化沟渠、机井、地埋管道、桥、涵、闸进行维修养护，保持农田水利工程项目完好率，促进效益发挥，同时增加贫困农户收入，促进贫困户脱贫。

**资金安排：**使用县级资金126.96万元。

**时间进度：**本项目无需招标，2020年4月份开始施工，6月份完工，7月份验收拨付。

**绩效目标：**通过加强了农村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维修、管护，增加了农田水利设施使用年限，提高了公益项目效益，促进农作物增产增收，维护国家粮食安全。同时通过以工代赈形式吸纳了不能外出务工的529人贫困人口家门口就业，增加贫困户收入，促进了贫困人口脱贫。

**责任单位：**县水利局

**（3）2020年民权县农田建设项目**。

**建设任务：**新打农村机电井Φ40CM、深60-80米农田机电井838眼，桥涵119座，疏浚沟渠52公里，护坡6.38公里。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376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5月30日完成招标，2020年6月20日开工，2020年10月20日完工。

**绩效目标**：有效改善项目区8万亩农田灌溉能力不足问题，确保项目区内粮食生产安全，促进5500个贫困农户增产增收，通过劳动脱贫致富。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二）产业发展类建设项目。**

2020年度产业发展类项目计划投资18139.85万元。其中：使用中央资金10832.14万元，省级资金3403.06万元，市级资金1618.7万元，县级资金2285.95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1）2020年民权县贫困户春季特色种植补助项目。**

**建设任务：**通过项目补助，鼓励贫困户进行春季特色农业生产种植，激发内生动力，实现脱贫致富。

**资金安排：**使用县级资金576.6万元。

**时间进度：**春季2020年2月份进行种植项目统计， 2020年3月30日完成，2020年4月10日前完成资金发放。

**绩效目标：**通过对9758个贫困农户春季特色种植项目进行补贴，激发贫困农户进行特色农产品种植，实现增收，脱贫致富惠及贫困人口88712人。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2）2020年民权县贫困户秋季特色种植补助项目。**

**建设任务：**通过项目补助，鼓励贫困户进行秋季特色农业生产种植，激发内生动力，实现脱贫致富。

**资金安排：**使用县级资金528.87万元。

**时间进度：**秋季2020年8月份进行种植项目统计， 2020年8月30日完成，2020年9月10日前完成资金发放。

**绩效目标：**通过对6017个贫困农户秋季特色种植项目进行补贴，激发贫困农户进行特色农产品种植，实现增收，脱贫致富。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3）2020年民权县贫困户畜牧养殖补助项目。**

**建设任务：**通过项目补助，鼓励贫困户发展畜牧养殖，激发内生动力，实现脱贫致富。

**资金安排：**使用县级资金219.5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2月份进行养殖项目统计，2020年3月30日完成，2020年4月30日前完成资金发放。

**绩效目标：**通过对2058个贫困农户畜牧养殖项目进行补贴，每户补贴1000元，激发贫困农户进行畜牧养殖，实现增收，脱贫致富。

**责任单位：**县畜牧局。

**（4）2020年民权县资产收益扶贫项目**

融资扶贫资金7947万元到带贫企业，企业每年按不低于银行基准利率的资产收益，补贴给贫困农户，同时项目实施过程中，注重吸纳贫困农户打工就业，实现贫困户工资性增收，脱贫致富。具体为：

**①2020年庄子镇李胡同村堤北饲料加工厂项目**

**建设任务：**融资和昌饲料公司800万元，新建一条年产12万吨的“双420”智能饲料生产线2条和高档膨化饲料线1条，原料库和成品库5700平方米，主车间3000平方米，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80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2月份进行资产收益项目考察统计， 2020年3月30日完成，2020年7月10日前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形成资产量化到贫困村所有，配套民权县开发黄河故道堤北2万亩水产养殖**，**惠及李胡同、流通等7个村贫困户800户，固定收益7-10%，贫困户均增收不低于1000元。同时吸纳贫困农户在工厂内就业，优先优价收购当地贫困农户玉米等农产品原材料，带动培训指导贫困农户进鱼、虾、大闸蟹等水产养殖，带动贫困农户稳定脱贫。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庄子镇政府

**②2020年人和镇双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葡萄休闲观光产业园项目**

**建设任务：**融资双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资金200万元，建设遮雨棚、滴灌设施、4×8横担钢管、葡萄苗木(甜蜜蓝宝石等）、水泥立柱等设施，建成葡萄200亩观光采摘园1处，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20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2月份进行资产收益项目考察统计，2020年3月30日完成，2020年4月10日前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形成资产量化到贫困村所有，带动管寨等村贫困户400户发展葡萄旅游观光采摘产业，吸纳贫困户园内就业，学习技术同时增收。同时贫困户可实现户均年财政资金的7-10%受益分红，实现脱贫致富。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人和镇政府

**③ 2020年程庄镇帝森酒业葡萄种植及深加工产业项目**

**建设任务：**融资河南省帝森酒业有限公司332万元，保本保底年收益不低于10%，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332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2月份进行资产收益项目考察统计，2020年3月30日完成，2020年4月10日前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扶持程庄镇南胡庄、王庄、新赵庄、黄堂、楚岗、于庄、宋庄、老赵庄、彭庄、毕集、杨卓武、刘渡口等10个村664户贫困户。帝森酒业每年支付融资资金的10%作为贫困户固定收益，带动贫困户增收500元以上；同时通过吸纳贫困农户在种植园内、葡萄酒厂内打工，实现工资性收入增长。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程庄镇政府

**④ 2020年程庄镇焦堂景旭粉条加工扩建项目**

**建设任务：**扶持592户贫困户，融资程庄镇焦堂粉条加工厂268.5万元，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年固定收益财政投资的10%。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268.5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2月份进行资产收益项目考察统计，2020年3月30日完成，2020年4月10日前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实施后，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焦堂粉条加工厂每年支付融资资金的10%作为贫困户固定收益，可带动贫困户增收500元以上；同时吸纳周边贫困农户加工厂内就业，订单收购农户红薯、红薯粉等农产品，带动和促进贫困农户增收。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程庄镇政府

**⑤ 2020年双塔镇中沃门业加工项目**

**建设任务：**该企业为重点带贫企业，生产各种防火门、隔离门，新冠疫情期间曾援助火神山医院。项目融资中沃门业公司385万元，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所有，扶持双塔镇贫困户385户。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385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2月份进行资产收益项目考察统计，2020年3月30日完成，2020年4月10日前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所有，企业每年按投资额的7-10%给贫困户作为固定收益，贫困户年增收不低于700-1000元/户，同时吸收贫困户在厂内打工，带领群众脱贫致富。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双塔镇政府

**⑥ 2020年天明民权葡萄酒有限公司葡萄标准示范园项目**

**建设任务：**扶持人和镇530户、野岗镇贫困户470户贫困户，融资天明民权葡萄酒有限责任公司1000万元，建设500亩葡萄种植示范园架杆、滴管设备、新打机井等，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100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2月份进行资产收益项目考察统计，2020年3月30日完成，2020年4月10日前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带动人和镇530户、野岗镇470户贫困户，贫困户可实现户均受益700-1000元。同时带动周边贫困劳动力在示范园内打工，增收工资性收入，脱贫致富。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人和镇、野岗镇政府

**⑦** **2020年正大集团生猪养殖项目**

**建设任务：**扶持贫困户3700户，融资正大集团，建设生猪猪舍14000平方米，废弃物处理设施13000平方米，自动化饲喂设备、防疫设施、环控设备等。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所有。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370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2月份进行资产收益项目考察统计，2020年3月30日完成，2020年4月10日前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扶持贫困户3000户融资正大集团，固定收益7-10%，年户均分红700-1000元。同时通过吸纳贫困户在场内打工、贫困户免费使用粪肥等，增加贫困农户收入。

**责任单位：**县畜牧局、胡集乡政府。

**⑧2020年民权县大一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农产品加工项目**

**建设任务：**扶持北关镇900户2855人融资河南大一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农产品加工项目，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所有，每户贫困户第一年收益投资额10%，以后年度每年不低于7%。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90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6月份进行资产收益项目考察统计，2020年7月10日完成，2020年8月10日前拨付资金。

**绩效目标：**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900户贫困户年固定收益7-10%，同时安排贫困劳动力在场内打工就业，增加收入。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北关镇政府。

**⑨ 2020年民权县王庄寨镇鼎泰奶牛养殖项目**

**建设任务：**扶持王庄寨镇贫困户372户，融资鼎泰养殖有限公司361.5万元，建设厂区道路2000平方米，购买高产奶牛149头。项目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所有。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361.5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2月份进行资产收益项目考查统计，2020年3月30日完成，2020年4月10日前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形成资产量化到所在贫困村，372户贫困户年固定收益7-10%，同时安排贫困劳动力在场内打工就业，优先收购贫困户粮食及农作物秸秆作为饲料，增加贫困农户收入。

**责任单位：**畜牧局、王庄寨镇政府。

**（5）2020年民权县扶贫小额贷款贴息及担保金项目**

**建设任务：**为我县19个乡镇（街道办）贫困户和带贫企业发放扶贫贷款8846万元，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按4.35%基准利率贴息。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900万元，市级资金1500万元。

**时间进度：**本项目无需招投标，2020年1月1日开始，2020年12月30完成贴息发放。

**绩效目标：**全县19个乡镇（街道办）529个行政村全覆盖；县农行、农商银行等参与金融扶贫小额信贷工作；带动贫困户5980户（符合金融扶贫贷款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通过种植、养殖、加工增产增收，部脱贫致富。

**责任单位：**县政府金融办。

**（6）2020年产业扶贫冷库建设项目**

建设任务：新建10个乡镇500吨库容保鲜冷库15座，改造扩建500吨库容保鲜冷库1座，安排资金1827.46万元，具体如下：

**①2020年林七乡司庄村、何庄村保鲜库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司庄村、何庄村长30米、宽16米、高5.5米500吨库容保鲜库、冷库各1座，使用资金240万元。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24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8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16日开工，2020年10月20日前完工，2020年10月30日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所在地行政村集体所有，对外租赁经营。带动林七乡境内240户贫困户种植果蔬，每年冷储各类农产品2000吨。租赁费70%用于贫困收益，发放到贫困户。同时带动周边贫困农户打工增收。

**责任单位：**林七乡政府。

**②2020年花园乡魏庄村保鲜冷库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魏庄村长30米、宽16米、高5.5米500吨库容保鲜冷库1座。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117.9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8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16日开工，2020年10月20日前完工，2020年10月30日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所在地行政村集体所有，对外租赁经营。带动魏庄村贫困户种植特色果蔬，每年冷储各类农产品1000吨，惠及贫困户130户，租赁费收入70%用于贫困户收益，发放到贫困户。

**责任单位：**花园乡政府。

**③ 2020年北关镇堤角村保鲜库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堤角村长30米、宽16米、高5.5米500吨库容保鲜冷库1座。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117.9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8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16日开工，2020年10月20日前完工，2020年10月30日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所在地行政村集体所有，对外租赁经营。将带动堤角村山药、大蒜等经济作物种植，每年冷储各类农产品500吨，惠及贫困人口130户403人，租赁费收入70%用于贫困户收益，发放到贫困户。同时带动周边贫困农户打工增收。

**责任单位：**北关镇政府。

**④2020年北关镇任庄村保鲜库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堤角村长30米、宽16米、高5.5米500吨库容保鲜冷库1座，改造仓储车间2500平方米。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192.86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8月20日完成招标，2020年8月30日开工，2020年10月20日前完工，2020年10月30日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所在地行政村集体所有，对外租赁经营。将带动堤任庄村及周边5村山药、大蒜等经济作物种植，每年冷储各类农产品500吨，惠及贫困人口208户632人，租赁费收入70%用于贫困户收益，发放到贫困户。同时带动周边贫困农户打工增收。

**责任单位：**北关镇政府。

⑤**2020年民权县北关镇官庄村冷库建设产业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北关镇官庄村长30米、宽16米、高5.5米连体冷库1座（冷冻库200吨，保鲜库300吨。注：加工粉条需要冷冻）。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145.8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8月20日完成招标，2020年8月30日开工，2020年10月20日前完工，2020年10月30日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所在地行政村集体所有，，保障该地区山药、大蒜经济作物种植、保鲜，以及本地传统红薯粉条制作的季度限制，带动该村140户贫困户276人脱贫，资产收益70%用于贫困户收益，发放到贫困户。同时带动周边贫困农户打工增收。

**责任单位：**北关镇政府

**⑥2020年庄子镇张楼村、李胡同村冷库建设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庄子镇张楼村、李胡同村长30米、宽16米、高5.5米500吨库容保鲜冷库各1座。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239.2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8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16日开工，2020年10月20日前完工，2020年10月30日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所在地行政村集体所有，对外租赁经营。将带动李楼、流通、张楼、张化庄、王西村进行蔬菜种植，每年冷储各类农产品2000吨。租赁费收入70%用于贫困户收益，发放到贫困户。同时带动周边贫困农户打工增收。

**责任单位：**庄子镇政府

**⑦2020年龙塘镇石槽村保鲜冷库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龙塘镇石槽村长30米、宽16米、高5.5米500吨库容保鲜冷库1座。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117.9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8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16日开工，2020年10月20日前完工，2020年10月30日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所在地行政村集体所有，对外租赁经营。带动石槽、安元村大蒜、辣椒等经济作物种植，每年冷储600吨，租赁费收入70%用于130户贫困户收益，发放到贫困户。同时带动周边贫困农户打工增收。

**责任单位：**龙塘镇政府

**⑧2020年褚庙乡利河村新建500吨冷库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褚庙乡利河村长30米、宽16米、高5.5米500吨库容保鲜冷库1座。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121.7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8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16日开工，2020年10月20日前完工，2020年10月30日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所在地行政村集体所有，对外租赁经营，带动该村蔬菜产业种植。带动140户贫困户，租赁费收入70%用于贫困户收益，发放到贫困户。

**责任单位：**褚庙乡政府

**⑨2020年野岗镇平岗村冷库改造项目**

**建设任务：**改造野岗镇平岗村保鲜冷库，新建速冻库36平方米，每平方米277元，计款1万元；购买安装制冷机组13万元；制冷回路铜管2万元；铝排蒸发器9万元）。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40.5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8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16日开工，2020年5月10日前完工，2020年5月16日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所在地行政村集体所有，对外租赁经营，带动贫困农户经济作物种植，租赁费收入70%用于贫困户收益，发放到贫困户。同时带动周边贫困农户打工增收。

**责任单位：**野岗镇政府

**⑩2020年民权县老颜集乡秦老家村、董西村保鲜冷库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老颜集乡秦老家村、董西村长30米、宽16米、高5.5米500吨库容保鲜冷库各1座。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235.8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8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16日开工，2020年10月20日前完工，2020年10月30日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所在地行政村集体所有，对外租赁经营。带动老颜集乡秦老家、唐庄、赵庄、陈庄、杨树庄、罗庄、秦小楼蔬菜种植产业，每年冷储各类农产品2000吨，惠及贫困人口1100人，租赁费收入70%用于贫困户收益，发放到贫困户。同时带动周边贫困农户打工增收。

**责任单位：**老颜集乡政府

**⑾2020年民权县王庄寨镇郝庄村冷库建设产业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王庄寨镇郝庄村长30米、宽16米、高5.5米连体冷库1座（冷冻库200吨，保鲜库300吨。注：香菜运输需要加冰降温）。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176.5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8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16日开工，2020年5月30日前完工，2020年6月10日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所在地行政村集体所有，对外租赁经营，保障该地区3000亩农户香菜种植的售前暂存，运输加冰降温保鲜，保障香菜种植项目发展产业，带动该村传统香菜种植等蔬菜产业发展。覆盖的邻近5个行政村200户贫困户，租赁费收入70%用于贫困户收益，发放到贫困户。同时带动周边贫困农户打工增收。

**责任单位：**王庄寨镇政府

**⑿2020年民权县王桥镇冷库建设项目**

**建设任务：**融资王桥镇韦博种植合作社117.9万元，建设长30米、宽16米、高5.5米保鲜冷库1座。

**资金安排：**使用省级资金117.9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6日完成招标，2020年4月12日开工，2020年5月30日完工，2020年6月10日开始验收。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资产量化后归所在地行政村集体所有，融资到韦博种植合作社，采用资产收益模式扶贫每年回报不低于10%；带领王桥镇130户贫困户发展红薯种植产业，带动贫困户合作社务工增收，同时租赁费收入70%用于贫困户收益，发放到贫困户。同时带动周边贫困农户打工增收。

**责任单位：**王桥镇政府

**（7）2020年民权县“雨露计划”培训项目**

**① 2019年雨露计划职业教育培训补助项目**

**建设任务：**对全县2758人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2019年秋季、2020春季学期在校学生，以每人每学期1500元的标准发放补助。

**资金安排：**投入省级资金413.7万元。

**时间进度：**计划2020年1月份开始，2020年12月底完成。

**绩效目标：**对我县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2019年秋、2020年春季学期在校生达到应补尽补的原则，防止贫困户家庭子女因贫辍学，减轻农村贫困家庭负担，确保贫困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阻断贫困代际传递，摆脱精神贫困。

**责任单位：**县扶贫办

**②2020年雨露计划短期技能补助项目**

**建设任务：**对全县629人农村贫困家庭青壮年劳动力和新成长劳动力完成短期技能培训人员进行补贴，补贴金额每人2000元。

**资金安排：**计划投入省级资金125.8万元。

**时间进度：**计划2020年3月份开始，2020年12月底完成。

**绩效目标：**鼓励和引导我县农村贫困家庭青壮年劳动力和新成长劳动力积极参加短期技能培训，实现转移就业、增加收入，脱贫致富，做到精准扶贫，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

**责任单位：**县扶贫办

**（8）2020年民权县温棚蔬菜种植项目**

建设绿洲办事处、林七、老颜集等5乡镇温棚蔬菜种植项目5处，带动贫困群众脱贫致富。安排资金2713.84万元，具体如下：

**①2020年绿洲街道蔬菜大棚种植项目**

**建设任务：**新建绿洲街道办事处甘庄村、吴庄村、刘庄村116座温室大棚，每座平均投资12万元，共计1400万元（本年度安排1120万元）。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1120万元。

**时间进度：**计划2020年3月份招标，2020年4月份开工，2020年8月底前完成，2020年9月份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覆盖绿洲街道办事处、花园乡、伯党乡等乡镇建档立卡贫困户1400户，形成资产量化到各有关行政村集体所有，对外租赁经营。日光温室大棚主要以种植西红柿等蔬菜为主，按每年回报不低于10%，贫困户每户每年平均增收不低于1000元。同时促进贫困农户在大棚内打工增加收入，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

**责任单位：**绿洲街道办事处。

**②2020年林七乡辣椒种植温棚项目**

**建设任务：**新建林七乡辣椒温室大棚32个，每个大拱棚1155平米，每个温室大棚15.625万元，计500万元（本年度安排400.14万元）。

**资金安排：**投入中央资金400.14万元。

**时间进度：**计划2020年4月份招标，2020年4月份开工，2020年7月底前完成，2020年8月份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实施后，形成资产量化到该乡500个贫困户所在行政村集体所有。租赁费70%用于贫困农户收益，发放到贫困农户。同时促进贫困农户在大棚内打工增加收入，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

**责任单位：**林七乡政府。

**③** **2020年林七乡露地辣椒种植产业项目**

**建设任务：**扶持60户贫困户融资林七乡辣椒种植合作社，发展辣椒种植1500亩，5年后还本。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35万元。

**时间进度：** 2020年4月份开工，2020年4月底前完成，2020年5月份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贫困户每户扶持5000元，融资到林七种植合作社，户年分红500元，5年后还本。同时促进贫困农户在大棚内打工增加收入，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

**责任单位：**林七乡政府。

**④** **2020年民权县老颜集乡蔬菜种植产业扶贫项目**

**建设任务：**给该乡27个村375贫困户发展蔬菜种植，新建小拱棚400亩，每0.6亩一个拱棚，单价0.75万元，共投资375万元（本年度安排300万元）。

**资金安排：**使用中央资金300万元。

**时间进度：**计划2020年3月份招标，2020年5月份开工，2020年9月底前完成，2020年10月份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实施后，形成资产量化到该乡27个行政村1538个贫困户所在行政村集体所有。租赁费收入70%用于贫困户收益，发放到贫困户。同时促进贫困农户在大棚内打工增加收入，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

**责任单位：**老颜集乡政府。

**⑤** **2020年民权县双塔镇连体日光大棚建设项目**

**建设任务：**新建连体温室日光大棚20座，每座2200平方米，配置水肥一体化自动喷灌设备，每座投资44.7万元，计894万元（本年度安排715万元）。

**资金安排：**投入中央资金715万元。

**时间进度：**计划2020年3月份招标，2020年4月份开工，2020年9月底前完成，2020年10月份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实施后，形成资产量化到该镇28个村委894户贫困户所在行政村集体所有，种植芦笋。贫困户收益不低于财政资金的7-10%，每年可实现增收700-1000元，有效增强了贫困户脱贫能力。同时促进贫困农户在大棚内打工增加收入，或承包给贫困农户自己种植，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

**责任单位：**双塔镇政府。

**⑥** **2020年花园乡朱庄村温棚蔬菜种植项目**

**建设任务：**改建维修朱庄村原项目所建老化、损毁的蔬菜温棚75座。

**资金安排：**投入中央资金30万元。

**时间进度：**计划2020年8月份招标，2020年9月份开工，2020年9月底前完成，2020年10月30日前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实施后，形成资产仍归该行政村集体所有，带动朱庄村157户贫困户发展温棚蔬菜种植，租赁费收入70%用于贫困户收益，发放到贫困户。

**责任单位：**花园乡政府。

**⑦2020年野岗镇孟庄村恒温育苗大棚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15米×120米恒温日光育苗大棚2座及配套育苗水保温循环系统（含深水井）。

**资金安排：**共计投入148.55万元，其中省级资金1.77万元，县级资金146.78万元。

**时间进度：**计划2020年7月份招标，2020年8月份开工，2020年9月底前完成，2020年10月份完成资金拨付。

**绩效目标：**项目实施后，形成资产仍归该行政村集体所有，带动孟庄村101户贫困户339人发展产业种植，租赁费收入70%用于贫困户收益，发放到贫困户。同时促进贫困农户在大棚内打工增加收入，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

**责任单位：**野岗镇政府。

**（9）2020年扶贫加工厂房项目**

**①续建野岗镇孟庄村2019年扶贫加工厂房项目**

**建设任务：**续建野岗镇孟庄村1000平方米扶贫加工厂房一座，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对外租赁经营，租赁收入村集体收入，通过设立公益性岗位，分别带动该村贫困户345人增加收入。

**资金安排：**投入省级资金49.6万元。

**时间进度：**已于2019年6月份招标，2019年7月开工，2019年12月完工，2020年1月份验收拨付。

**绩效目标：**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通过专项资金建设的扶贫加工厂房，年对外出租可获租金2万元。出租收入设立环境卫生等公益性岗位，吸纳贫困人口家门口就业等，增加贫困户收入500元/年。同时优先吸收贫困农户在加工厂内打工增加收入，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

**责任单位：**野岗镇政府

**②王桥镇五里河村麻花加工厂房建设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王桥镇五里河村砖混500平方米麻花加工厂房一座，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对外租赁经营，年租赁收入3万元归集体，其中70%通过设立公益性岗位，分别带动该村贫困户255人增加收入。

**资金安排：**投入省级资金50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3月份招标，2020年4月开工，2020年5月份完工，2020年6月份验收拨付。

**绩效目标：**通过专项资金建设的扶贫麻花加工厂房，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发展该村贡麻花特色农产品加工生产，年可获租金3万元。出租收入设立环境卫生等公益性岗位、扶贫就业点吸纳贫困人口家门口就业等，增加贫困户收入500元/年。同时促进贫困农户在厂内打工增加收入，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

**责任单位：**王桥镇政府

**③林七乡李岗村辣椒加工厂建设项目**

**建设任务：**建设林七乡李岗村钢结构1000平米加工厂房一座，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厂家租赁经营，年租赁收入4万元归集体，其中70%通过设立公益性岗位，另通过招收贫困劳动力厂内就业，带动该村贫困户1106人增加收入。

**资金安排：**投入中央资金285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4月份招标，2020年5月开工，2020年8月份完工，2020年9月份验收拨付。

**绩效目标：**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将带动李岗村等村贫困户发展辣椒种植，312户贫困户资金入股，年获受益不低于财政投资的10%。同时吸收贫困农户在厂内打工增加收入，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

**责任单位：**林七乡政府

**（10）新冠疫情期间贫困户转移就业补助项目**

**建设任务：**对搞新冠疫情期间贫困人员转移就业困难，为全县9500个有转移就业的贫困户发放外出务工补助，促进贫困人员转移就业，增收脱贫。

**资金安排：**使用县级资金960.98万元。

**时间进度：**2020年3月份统计，2020年6月份统计完成，2020年6月份拨付发放。

**绩效目标：**为全县9610个有转移就业人员的贫困户发放补助，务工收入0.8-2万元的，每户补贴600元，务工收入2万元以上的，每户补贴1000元，实现贫困家庭脱贫。

**责任单位：**人社局

**（三）农村人居环境改善项目。**

2020年安排农村人居环境改善项目资金1654.77万元，其中县级资金1654.77万元。

**（1）2020年民权县农村垃圾集中收集清运项目**

**建设任务：**对全县19个乡镇农村生产生活垃圾实施集中收集、清运，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资金安排：**使用县级资金1654.77万元。

**时间进度：**农村垃圾集中收集、清运项目资金按月拨付。

**绩效目标：**通农村实施农村生产生活垃圾集中收集清运，有效改善农村生产生活垃圾随意丢弃习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打造碧水蓝天，推进乡村振兴。同时通过吸纳贫困农户参加垃圾捡拾工作公益岗位，促进贫困农户增收，促进农户脱贫。

**（四）其它扶贫项目。**

2020年度其它扶贫项目暂不安排。

六、部门分工

按照县委、政府“规划先行搭平台，政府统筹定目标，分工负责抓落实”的要求，根据县级脱贫攻坚工作分工，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各组成部门分别负责实施基础设施、产业扶持等具体项目，全权负责项目的组织、规划、设计、招标、施工、检查及验收。具体责任分工如下：

**1.县发展改革委：**负责按照全县脱贫攻坚总体规划、脱贫攻坚项目立项工作，分年度、分类型建立项目库，光伏发电项目的初审和前期工作，精准确定实施项目。

**2.县农业农村局**：负责产业扶持、村集体经济收入等项目的初审和前期工作，以及人居环境改善、资产收益扶贫项目组织实施工作。

**3.县水利局：**负责安全饮水、农田水利等项目的初审、前期及建设工作。

**4.县交通运输局：**负责道路、桥梁项目的初审、前期及建设工作。

**5.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危房改造、人居环境改善等项目的初审和实施工作。

**6.县委组织部：**负责村级贫困村基层组织、驻村帮扶项目的初审和前期工作，驻村第一书记项目监督实施工作。

**7.县文化广电旅游局**：负责文化器材、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数字电视及宽带安装等公共服务类项目的初审、前期及建设；旅游产业、村文化室、活动广场等公共服务、广播电视户户通扶贫项目及乡村旅游建设项目的预审、前期。

**8.县财政局**：负责制定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计划，足额安排县本级扶贫资金，对扶贫资金严格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报账制等。

**9.县扶贫办**：负责扶贫资金项目库建设，结合当年脱贫攻坚规划提出资金分配使用方案，建立扶贫项目管理制度，全面统筹协调脱贫攻坚工作，“雨露计划”培训项目实施工作。

**10.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农村劳动力转移、贫困户参保项目的预审、前期以及建设工作。

**11.县工信和科技局：**负责科技扶贫、加工项目的预审、前期及建设工作。

**12.县商务局**：负责电商扶贫项目的预审、前期及建设工作。

**13.县政府金融办：**负责牵头各银行实施金融扶贫、小额信贷贴息扶贫实施等工作。

**14.县自然资源局**：负责脱贫攻坚攻坚项目占地手续的预审、批复等工作。

**15.县审计局：**负责牵头组织开展扶贫资金专项审计，项目工程决算审计等工作，及时向县政府报告审计结果。

**16.各乡镇（街道办）**：负责项目谋划、制定方案、申报、前期及建设工作，以及本辖区内扶贫资产登记、管理、管护等工作。

七、资金使用操作程序

**（一）统筹程序**

立足我县实际，围绕脱贫攻坚规划，实行财政涉农资金“大类间打通、跨类别使用”，按照“多个渠道进水、一个龙头放水”的总体要求，探索建立“多渠道、大口径、全整合”的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工作机制，精准投入，统筹使用，提高涉农资金助推减贫脱贫整体效益。

1.做到应整尽整。民权县政府承担资金使用和脱贫攻坚的主体责任，享有与主体责任相对应的政策制定、资金安排、项目审批等自主权，根据脱贫攻坚规划确定上级专项资金用途。凡上级下达的在统筹整合范围内的财政涉农资金，在“因需而整”条件下，做到应整尽整。

2.搞好规划引领。县脱贫攻坚指挥部指导各乡镇（街道办）在农业生产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范围内，围绕“两不愁三保障”，加大产业扶贫力度，做好疫情下贫困户增收脱贫，兼顾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制订各乡镇（街道办）脱贫攻坚规划，规划要结合实际，找准工作重点，按照精准量化到村、到户。

3.规范项目申报。按照村申报、乡审核、部门评审、县里把关的原则，完善全县涉农资金项目库。县脱贫攻坚指挥部根据全县涉农项目库，强力推进绩效目标申报、评审、监控、评价及结果运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由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召集各项目单位统一编制申报计划，根据绩效审核结果，下达项目目标任务。

**（二）拨付程序**

1.民权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对于纳入统筹整合的财政涉农资金，重点围绕脱贫攻坚“两不愁三保障” 要求，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项目跟着脱贫规划走的原则，按照优先用于产业发展和贫困人口基本生产生活条件改善和要求，完善脱贫攻坚规划和项目库建设，突出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直接扶持，优先考虑当年预脱贫户必需项目，适当安排农村人居环境改善、乡村清洁项目，科学合理地从中筛选扶持项目。

2.县脱贫攻坚指挥部根据项目性质分类，到户产业扶贫类、补贴类、其他类项目由乡镇（街道办）负责实施管理；基础设施建设类、社会保障类等项目指派县扶贫、发展改革、教体、卫计、民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管理、交通运输、农业农村、林业、水利等相应部门负责实施管理。项目主管部门全权负责项目申请、考察、论证、设计、招标、实施、监督、检查、验收、账务处理等工作。

3.财政部门根据县脱贫攻坚指挥部下发的资金分配文件，将整合资金拨付到国库支付中心，严格实行单一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报账制。涉及到户类项目资金，由乡镇（街道办）财政所直接打入农户“一卡通”账户；工程建设类项目严格执行工程行业规范、建筑标准和定额，实行招投标制、合同制、项目法人制、监理制、预决算制、工程验收制、国库集中支付制、专账制管理。

4. 项目实施。项目单位编制申请本年度项目实施方案，县脱贫攻坚指挥部牵头县发展改革委、扶贫办组织专业人员对项目库、项目绩效目标等集中评审论证，评审后进入项目库。依据入库项目，结合扶贫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报县脱贫攻坚指挥部会议研究确定，批复项目及资金规模。项目单位接到资金和项目批复通知，立即启动项目招投标，签订项目合同，实施项目。

5.县脱贫攻坚指挥部组织县审计、财政、扶贫、发展改革、农业农村局等部门，成立项目绩效重点评价组，加强对全县脱贫攻坚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指导、督导等工作，并对实施项目进行重点抽评。

**（三）报账程序**

按照扶贫资金国库集中支付和报账制要求，财政及相关主管部门进一步优化报账资料审核流程，按照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河南省财政厅《关于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做好财政扶贫项目和资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豫扶贫办〔2020〕6号）要求，积极拨付预付工程款；依据项目进度，及时审核办理报账拨付业务，提高报账拨款效率。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项目资金实行动态监控管理，县级财政部门要发挥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管系统的监管职能，全过程监控统筹整合财政涉农项目资金运行，包括资金下达、账户管理、用款计划、资金支付等环节，实时监控资金运行情况，规范项目单位支出行为，加快项目支出进度，保证统筹整合财政涉农项目资金安全、规范和高效运行。

1.预付项目启动资金。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和合同约定，对已履行招投标程序并已签订施工合同的扶贫项目，项目主管部门（单位）要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督促施工单位按时进场组织施工，根据《通知》要求和合同约定拨付工程30%预付款。

2.阶段性报账。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和合同约定，实施阶段性报账，项目实施单位可根据项目建设情况和投资规模，按照项目建设进度分批进行阶段性报账。项目业主单位要与项目施工单位签订规范合理的工程建设合同，根据项目建设投资规模、建设工期和施工进度，约定工程款支付的相关条款，增加阶段性报账次数。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对施工单位提交的报账拨款申请资料要在3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并向财政部门申请报账拨款。暂不具备报账条件的，经项目业主单位及监理单位对项目建设进度确认后，县级国库支付中心可按照比工程实际进度低10%的比例拨付工程款。

3.竣工报账。项目预算评审、结算决算审计和资金报账支付要实行提前告知制。县级审计机关或对政府评审机构要制定具体明确的扶贫项目预算评审、结算决算审计、评审资料清单和报审程序，提前告知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建设施工单位，提高工作效率。县级财政部门要及时向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建设施工单位提供扶贫资金报账支付的明白卡和流程图，列出报账支付所需资料清单，限时审核完毕，支付资金。对建设内容复杂、金额较大的项目或审计、评审力量不足的，要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第三方及时对扶贫项目预算、结决算进行评审，限时（7个工作日）办结。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但尚未进行结算、决算审计、评审的扶贫项目，建设单位凭工程质量验收报告，按工程款的80%申请拨款；竣工结算、决算审定后支付审计决算金额97%的工程款。

4.质保金拨付。认真执行留置质保的相关规定，按合同总价的3%执行，质保期满后，相关单位要及时组织复验，经复验合格的，及时将质保金拨付到项目施工单位。

5.涉及贫困人口个人的补助类资金应通过财政“一卡通”直接发放到个人账户。相关部门要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政策规定，据实审核补贴对象相关信息（含个人姓名、身份证号、银行卡号）、发放标准、发放金额等内容，并及时报国库支付中心。国库支付中心应及时将补助资金核拨到县农商银行批量代发户，由县农商银行将补贴资金支付到个人账户，严禁以现金形式发放。

八、监管措施

**(一)切实强化组织领导**。及时调整民权县脱贫攻坚指挥部成员，建立健全联席会议制度，及时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指挥部下设办公室，抽调各部门精兵强将成立13个常设工作组，脱离原工作岗位集中办公。统一制定资金整合方案，制定脱贫攻坚规划，并组织相关业务部门实施。

**(二)切实强化部门职责**。县直各部门在县脱贫攻坚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科学编制脱贫攻坚规划，明确对贫困地区、贫困人口的倾斜支持政策，实现脱贫攻坚规划与部门专项规划的有效衔接。县政府将履行监管职责、整合资金使用绩效纳入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县审计、纪检、财政等有关部门将纳入整合范围的财政涉农资金作为监管重点，重点检查统筹整合和盘活存量情况、精准扶贫和精准脱贫等落实情况、有关资金安排和项目绩效情况。贫困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村委会要深度参与涉农资金和项目的管理监督。

**(三)切实强化制度建设**。建立健全统筹整合使用财政专项资金开展扶贫工作的相关规章制度，制定《统筹整合使用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确保“统、用、管、评”有规可循、有法可依。完善《脱贫攻坚总体规划》，并做好专项规划与总体规划的有效衔接，以规划引领资金统筹整合。专项规划与总体规划不一致的，以总体规划为准，建立扶贫动态项目库；建立正负面清单制度，对正面清单中的重点支出，作为我县财政资金整合投入的重点，对纳入负面清单管理的事项，不得以财政资金列支；建立资金整合使用绩效奖补机制，鼓励积极作为。

**（四）切实强化督查检查。**大胆改革、勇于创新、善于总结，及时解决项目资金整合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力争出成效、出机制。实行“三监督”，统筹整合使用财政专项资金须自觉接受审计机关及监察机关、上级有关部门和社会公众监督；实行“四公开”，脱贫攻坚计划、统筹整合资金方案、资金安排使用情况及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到村到户资金要在项目所在的行政村进行公开，充分尊重广大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话语权、参与权、监督权。对项目实施情况、资金整合情况进行绩效考核，加大宣传报道力度，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附件：民权县2020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投入扶贫项目明细表

（调整方案）

 2020年8月30日